

理想
藏书

典藏经典

□朱自清等 著 鸿雁 主编

一生的读书计划 下

人类文明绚丽的瑰宝
世界文化璀璨的明珠



最美的散文 大全集

跨越古今展现五千年灿烂的文化
横贯中外传承东西方辉煌的文明

读书开阔视野
文化提升品位

散文和我们的生活关系密切，生活中的点点滴滴，小到一滴水、一朵花，大到山川湖海、森林草原，无一不可以入文。可以说，有生活的地方就有散文。好的散文，处处闪烁着文学之美，读来满目光华，口齿生香。它们经过了岁月的沧桑、风雨的涤荡，等待着读者去发现、去欣赏、去感受、去品味。

中国华侨出版社

影响一生 感动一生 珍藏一生

最美的散文

大全集

(下册)

朱自清等 著

鸿雁 主编



中国华侨出版社

清洁的精神

张承志

张承志的散文代表作
对历史的深沉追思
灵魂高贵而孤独的吟唱

这不是一个很多人都可能体验的世界。而且很难举例、论证和顺序叙述。缠绕着自己的思想如同野草，记录也许就只有采用野草的形式——让它蔓延，让它尽情，让它孤单地荣衰。高崖之下，野草般的思想那么饱满又那么闭塞。这是一个瞬间。趁着流失正在稀疏，下一次火光冲天的喧嚣还没有开始；趁着大地尚能容得下残余的正气，趁着一副末世相中的人们正苦于卖身无术而力量薄弱，应当珍惜这个瞬间。

一

关于汉字里的“洁”，人们早已司空见惯、不假思索、不以为然，甚至“清洁可耻、肮脏光荣”的准则正在风靡时髦。洁，今天，好像只有在公共场所，比如在垃圾站或厕所等地方，才能看得见这个字了。

那时在河南登封，在一个名叫王城岗的丘陵上，听着豫剧的调子，每天都眼望着古老的箕山发掘。箕山太古老了，九州的故事都在那座山上起源。夏、商、周，遥远的、几乎不是信史仅是传说的茫茫古代，那时宛如近在眼前又无影无踪，烦恼着我们每个考古队员。一天天地，我们挖着只能称作龙山文化或二里头早期文化的土，心里却盼它属于大禹治水的夏朝。感谢那些辛苦的日子，它们在我的脑中埋下了这个思路，直到今天。

是的，没有今天，我不可能感受什么是古代。由于今天泛滥的不义、庸俗和无耻，我终于迟迟地靠近了一个结论：所谓古代，就是洁与耻尚没有沦灭的时代。箕山之阴，颍水之阳，在厚厚的黄土之下压埋着的，未必是王朝国家的遗址，而是洁与耻的过去。

那是神话般的、惟洁为首的年代。洁，几乎是处在极致，超越界限，不近人情。后来，经过如同司马迁、庄子、淮南子等大师的文学记录以后，不知为什么人们又只赏玩文学的语句而不信任文学的真实——断定它是过分的传说不予置信，而渐渐忘记了它是一个重要的、古中国关于人怎样活着的观点。

今天没有人再这样谈论问题，这样写好像就是落后和保守的记号。但是，四千年的文明史都从那个洁字开篇，我不觉得有任何偏激。

作者简介

张承志（1948～），回族，原籍山东省济南市，在北京出生。1967年于清华附中毕业到内蒙古乌珠穆沁旗插队4年。197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1978年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族历史语言系，1981年毕业并获得硕士学位，主要进行北方民族史研究工作。已出版著作30余种，处女作是蒙文的《作人民之子》和短篇小说《骑手为什么歌唱》。其代表作品有散文集《清洁的精神》、诗集《神云的诗篇》等。

一切都开始在这座低平的、素色的箕山上。一个青年，一个樵夫，一头牛和一道溪水，引来了哺育了我们的这个文明。如今重读《逍遥篇》或者《史记》，古文和逝事都远不可及，都不可思议，都简直无法置信了。

遥远的箕山，渐渐化成了一幢巨影，朦胧而庞大，遮断了我的视野。山势非常平缓，从山脚拾路慢慢上坡，一阵工夫就可以抵达箕顶。山的顶部宽敞坦平，烟树素淡，悄寂无声。在那荒凉的箕山顶上人觉得凄凉。在冬天的晴空尽头，在那里可以一直眺望到中岳嵩山齿形的远影。遗址都在下面的河边，那低伏的王城岗上。我在那个遗址上挖过很久，但是田野发掘并不能找到清洁的古代。

《史记》注引皇甫谧《高士传》，记载了尧舜禅让时期的一个叫许由的古人。许由因帝尧要以王位相让，便潜入箕山隐姓埋名。然而尧执意让位，迫许由不舍。于是，当尧再次寻见许由，求他当九州长时，许由不仅坚辞不从，而且以此为奇耻大辱，他奔至河畔，清洗听脏了的双耳。

时有巢父牵犊欲饮之，见由洗耳，问其故。对曰：尧欲召我为九州长，恶闻其声，是故洗耳。巢父曰：子若处高岸深谷，人道不通，谁能见子？子故浮游，欲闻求其名誉，污吾犊口。牵犊上流饮之。

所谓强中有强，那时是人相竞洁。牵牛的老人听了许由的诉说，不仅没有夸奖反而忿忿不满：你若不是介入那种世界，哪里至于弄脏了耳朵？现在你洗耳不过是另一种沽名钓誉。下游饮牛，上游洗耳，既然你知道自己双耳已污，为什么又来弄脏我的牛口？

毫无疑问，今日中华的有些人正春风得意、稳扎稳打，对下如无尾恶狗般刁悍，对上如无势宦官般谦卑。不论昨天极左、今天极商、明天极右，都永远在正副部司局处科的广阔台阶上攀登的各级官迷以及他们的后备军——小小年纪未老先衰一本正经立志“从政”的小体制派，还有他们的另一翼，partner、搭档——疯狂嘲笑理想、如咀腐肉、高高举着印有无耻两个大字的奸商旗的、所谓海里的泥鳅蛤蚧们，是打死他们也不会相信这个故事的。

但是司马迁亲自去过箕山。

《史记·伯夷传》中记道：

尧让天下于许由，许由不受，耻之逃隐……太史公曰：余登箕山，其上盖有许由冢云。

这座山从那时就同称许由山。但是在我登上箕山顶那次，没有找到许由的墓。山顶是一个巨大平缓的凹地，低低伸展开去，宛如一个长满荒草的簸箕。这山顶虽宽阔，但没有什么峰尖崖陷，登上山顶一览无余。我和河南博物馆的几个小伙子细细找遍了每一丛蒿草，没有任何遗迹残痕。

当双脚踢缠着高高的茅草时，不觉间我们对古史的这一笔记录认起真来。司马迁的下笔可靠，已经在考古者的铁铲下证实了多次。他真的看见许由墓了吗？我不住地想。

箕山顶已经开始涌上暮色，视野里一阵阵袭来凄凉。天色转暗后我们突然感慨，禁不住地猜测许由的形象，好像在蒿草一下下绊着脚、太阳一分分消隐下沉的时候，那些简赅的史料又被特别细致地咀嚼了一遍。山的四面都无声。暮色中的箕山，以及山麓连结的朦胧四野中，浮动着一一种浑浊的哀切。

那时我不知道，就在那一天里我不仅相信了这个古史传说而且企图找寻它。我抱着考古队员式的希望，有一瞬甚至盼望出现奇迹，由我发现许由墓。但箕山顶上不见牛，不见农夫，不见布衣之士刚愎的清高；不仅登封洛阳，不仅豫北晋南的原野，连延伸无限的中原大地，都沉陷在晚暮的沉默中，一动不动，缄口不言。

那天后不久，田野工作收尾，我没能抽空再上箕山。然后，人和心思都远远地飞到了别处，离开河南弹指就是十五年。应该说我没有从浮躁中脱离，我被意气裹挟而去，渐渐淡忘了中原和大禹治水的夏王朝。许由墓对于我来说，确确实实已经湮没无存了。

二

长久以来滋生了一个印象。我一直觉得，在中国的古典中，许由洗耳的例子是极限。品味这个故事，不能不觉得它载道于绝对的描写。它在一个最高的例子上规定洁与污的概念，它把人类可能有过的原始公社禅让时代归纳为山野之民最高洁、王侯上流最卑污的结论。它的原则本身太高傲，这使它与后世的人们之间产生了隔阂。

今天回顾已经为时太晚，它的确已经沦为了箕山的传说。今天无论怎样庄重的文章也难脱调侃。今天的中国人，可能已经没有体会它的心境和教养了。

就这样，时间在流逝着。应该说这些年来，时间在世界上的进程惊心动魄。在它的冲淘下我明白了：文明中有一些最纯的因素，唯它能凝聚起涣散失望的人群，使衰败的民族熬过险关、求得再生。所以，尽管我已经迷恋着我的先烈的信仰和纯朴的集体；尽管我的心意情思早已远离中原三千里外并且不愿还家；但我依然强烈地想起了箕山，还有古史传说的时代。

箕山许由的本质，后来分衍成很多传统。洁的意识被义、信、耻、殉等林立的文化所簇拥，形成了中国文化的精神森林，使中国人长久地自尊而有力。

后来，伟大的《史记·刺客列传》著成，中国的烈士传统得到了文章的提炼，并长久地在中国人的心中矗立起来，直至昨天。

《史记·刺客列传》是中国古代散文之最。它所收录的精神是不可思议、无法言传、美得迷人的。

三

英雄首先出在山东。司马迁在这篇奇文中以鲁人曹沫为开始。

应当说，曹沫是一个用一把刀子战胜了大国霸权的外交家。在他的羸弱的鲁国被强大的齐国欺凌的时候，外交席上，曹沫一把揪住了齐桓公，用尖刀逼他退还侵略鲁国的土地。齐桓公刚刚服了输，曹沫马上扔刀下坛。回到席上，继续前话，若无其事。

今天，我们的体制派们按照他们不知在哪儿受到的教育，大声叫喊曹沫犯规——但在当时，若没有曹沫的过激动作，强权就会压制天下。

意味深长的是，司马迁注明了这些壮士来去的周期。

其后百六十有七年，而吴有专诸之事。

专诸的意味，首先在于他是第一个被记诸史籍的刺客。在这里司马迁的感觉起了决定的作用。司马迁没有因为刺客的卑微而为统治者去取舍。他的一笔，不仅使异端的死者名垂后世，更使自己的著作得到了杀青压卷。

刺，本来仅仅是政治的非常手段，本来只是残酷的战争形式的一种而已。但是在漫长的历史中，它更多地属于正义的弱者；在血腥的人类史中，它常常是弱者在绝境中被迫选择的、唯一可能致胜的决死拼斗。

由于形式的神秘和危险，由于人在行动中爆发出的个性和勇敢，这种行为经常呈现着一种异样的美。事发之日，一把刀子被秘密地烹煮于鱼腹之中。专诸乔装献鱼，进入宴席，掌握着千钧一发，使怨主王僚丧命。鱼肠剑，这仅有一件的奇异兵器，从此成了一个家喻户晓的故事，并且在古代的东方树立一种极端的英雄主义和浪漫主义。

从专诸到他的继承者之间，周期是七十年。

这一次的主角豫让把他前辈的开创发展得惊心动魄。豫让只因为尊重了自己人的惨死，决心选择刺杀的手段。他不仅演出了一场以个人对抗强权的威武话剧，而且提出了一个非常响亮的思想：“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

第一次攻击失败以后，他用漆疮烂身体，吞炭弄哑声音，残身苦形，使妻子不识，然后寻找接近怨主赵襄子的时机。

就这样行刺之日到了，豫让的悲愿仍以失败终结。但是被捕的豫让骄傲而有理。他认为：“明主不掩人之美，忠臣有死名之义。”在甲兵捆绑的阶下，他堂堂正正地要求名誉，请求赵襄子借衣服让他砍一刀，为他成全。

这是中国古代史上形式和仪式的伟大胜利。连处于反面角色的敌人也表现得高尚。赵襄子脱下了贵族的华服，豫让如同表演胜利者的舞蹈，他拔剑三跃而击之，然后伏剑自杀。

也许这一点最令人费解——他们居然如此追求名誉。

必须说，在名誉的范畴里出现了最大的异化。今日名利之徒的追逐，古代刺客的死名，两者之间的天壤之别的现实，该让人说些什么呢？

周期一时变得短促，四十余年后，一个叫深井里的地方，出现了勇士聂政。

和豫让一样，聂政也是仅仅因为自尊心受到了意外的尊重，就决意为知己者赴死。但聂政其人远比豫让深沉得多。是聂政把“孝”和“情”引入了残酷的行动。当他在社会的底层，受到严仲子的礼遇和委托时，他以母亲的晚年为行动与否的条件。终于母亲以天年逝世了，聂政开始践约。

聂政来到了严仲子处。只是在此时，他才知道了目标是韩国之相侠累。聂政的思想非常彻底。从一开始，他就决定不仅要实现行刺，而且要使事件包括表面都变成自己的，从而保护知己者严仲子。因此他拒绝助手，单身上道。

聂政抵达韩国，接近了目标，仗剑冲上台阶，包括韩国之相侠累在内一连击杀数十人——但是事情还没有完。

在杀场上，聂政“皮面决眼，自屠出肠”，使自己变成了一具无法辨认的尸首。

这里藏着深沉的秘密。本来，两人谋事，一人牺牲，严仲子已经没有危险。像豫让一样，聂政应该有殉义成名的特权。聂政没有必要毁形。

谜底是由聂政的姐姐揭穿的。在那个时代里，不仅人知己，而且姐知弟。聂姊听说韩国出事，猜出是弟弟所为。她仓皇赶到韩，伏在弟弟的遗体上哭喊：这是深井里的聂政！原来聂政一家仅有这一个出了嫁的姐姐，聂政毁容弃名是担忧她受到牵连。聂姊哭道：我怎能因

为惧死，而灭了贤弟之名！最后自尽于聂政身旁。

这样的叙述，会被人非议为用现代语叙述古文。但我想重要的是，在一片后庭花的歌声中，中国需要这种声音。对于这一篇价值千金的古典来说，一切今天的叙述都将绝对地因人而异。对于正义的态度，对于世界的看法，人会因品质和血性的不同，导致笔下的分歧。更重要的是，人的精神不能这么简单地烂光丢净。管别人呢，我要用我的篇章反复地为烈士传统招魂，为美的精神制造哪怕是微弱的回声。

二百余年之后，美名震撼世界的英雄荆轲诞生了。

荆轲刺秦王的故事妇孺皆知。但是今天大家都应该重读荆轲。《史记·刺客列传》中的荆轲一节，是古代中国勇敢行为和清洁精神的集大成。那一处处永不磨灭的描写，一代代地感动了哺育了各个时代的中国人。

独自静静读着荆轲的记事，人会忍不住地想：我难道还能如此忍受吗？如此庸庸碌碌的我还能算一个人吗？在关口到来的时候我敢让自己也流哪怕一滴血吗？

易水枯竭，时代变了。

荆轲也曾因不合时尚潮流而苦恼。与文人不能说书，与武士不能论剑。他也曾被逼得性情怪僻，赌博嗜酒，远远地走到社会底层去寻找解脱，结交朋党。他和流落市井的艺人高渐离终日唱和，相乐相泣。他们相交的深沉，以后被惊心动魄地证实了。

荆轲遭逢的是一个大时代。

他被长者田光引荐给了燕国的太子丹。田光按照“三人不能守密、两人谋事一人当殉”的铁的原则，引荐荆轲之后立即自尽。就这样荆轲进入了太子丹邸。

荆轲在行动之前，燕太子每日以车骑美女，恣其所欲。燕太子丹亡国已迫在眉睫，苦苦请荆轲行动。当秦军逼近易水时，荆轲制定了刺杀秦王的周密计划。

至今细细分析这个危险的计划，仍不能不为它的逻辑性和可行性所叹服。关键是“近身”。荆轲为了获得靠近秦王的时机，首先要求以避难燕国的亡命秦将樊於期的首级，然后要求以燕国肥美领土的地图为诱饵，然后以约誓朋党为保证。他全面备战，甚至准备了最好的攻击武器：药淬的徐夫人匕首。

就这样，燕国的人马来到了易水，行动等待着实行。

出发那天出现了一个冲突。由于荆轲队伍动身迟延，燕太子丹产生了怀疑。当他婉言催促时，荆轲震怒了。

这段《刺客列传》上的记载，多少年来没有得到读者的觉察。荆轲和燕国太子在易水上的这次争执，具有着很深的意味。这个记载说明：那天的易水送行，不仅是不欢而散甚至是结仇而别。燕太子只是逼人赴死，只是督战易水；至于荆轲，他此时已经不是为政治，不是为了垂死的贵族拼命；他此时是为了自己，为了诺言，为了表达人格而战斗。此时的他，是为了同时向秦王和燕太子宣布抗议而战斗。

那一天的故事脍炙人口。没有一个中国人不知道那支慷慨的歌。但是我想荆轲的心情是

黯淡的。队列尚未出发，已有两人舍命，都是为了他的此行，而且都是为了一句话。田光只因为太子丹嘱咐了一句“愿先生勿泄”，便自杀以守密。樊於期也只因荆轲说了一句“愿得将军之首”便立即献出头颅。在非常时期，人们都表现出了惊人的素质，逼迫着荆轲的水平。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荆轲和他的党人高渐离在易水之畔的悲壮唱和，其实藏着无人知晓的深沉含义。所谓易水之别，只在两人之间。这是一对同志的告别和约束，是一个他们私人之间的誓言。直到后日高渐离登场了结他的使命时，人们才体味到这誓言的沉重。

就这样，长久地震撼中国的荆轲刺秦王事件，就作为弱者的正义和烈性的象征，作为一种失败者的最终抵抗形式，被历史确立并且肯定了。

图穷而匕首现，荆轲牺牲了。继荆轲之后高渐离带着今天已经不见了乐器筑，独自地接近了秦王。他被秦王认出是荆轲党人，被熏瞎了眼睛，阶下演奏以供取乐。但是高渐离筑中灌铅，乐器充兵器，艰难地实施了第二次攻击。

不知道高渐离举着筑扑向秦王时，他究竟有过怎样的表情。那时人们议论勇者时，似乎有着特殊的见地和方法。田光向太子丹推荐荆轲时曾阐述说，血勇之人，怒而面赤；脉勇之人，怒而面青；骨勇之人，怒而面白。那时人们把这个问题分析得入骨三分，一直深入到生理上。田光对荆轲的评价是：神勇之人，怒而色不变。

我无法判断高渐离脸上的颜色。

回忆着他们的行迹，我激动，我更怅然若失，我无法表述自己战栗般的感受。

高渐离奏雅乐而行刺的行为，更与燕国太子的事业无关。他的行为，已经完全是一种不屈情感的激扬，是一种民众对权势的不可遏止的蔑视，是一种已经再也寻不回来的、凄绝的美。

四

我们对荆轲故事的最晚近的一次回顾是在狼牙山，八路军的五名勇士如荆轲一去不返，使古代的精神骄傲地得到了继承。有一段时期有不少青年把狼牙山当成圣地。记得那时狼牙山的主峰棋盘砣上，每天都飘扬着好多面红旗，从山脚下的东流水村到陡峭的阎王鼻子的险路上，每天都络绎不绝地攀登着风尘仆仆的中学生。

我自己登过两次狼牙山，两次都是在冬天。那时人们喜欢模仿英雄。伙伴们在顶峰研究地形和当年五勇士的位置，在凛冽的山风呼啸中，让心中充满豪迈的激情。

不用说，无论是刺客故事还是许由故事，都不使人读了快乐。读后的体会很难言传。暗暗偏爱它们的人会有一些模糊的结论。近年来我常常读它们。没有结论，我只是喜爱读时的感觉。那是一种清冽、干净的感觉。他们栩栩如生。独自面对着他们，我永远地承认自己的低下。但是经常地这样与他们在一起，渐渐我觉得被他们的精神所熏染，心一天天渴望清洁。

是的，是清洁。他们的勇敢，来源于古代的洁的精神。

记不清是什么时候读到的了，有一个故事：舞台上曾出过一个美女，她认为，在暴政之下演出是不洁的，于是退隐多年不演。时间流逝，她衰老了，但正义仍未归来。天下不乏美女。在她坚持清洁的精神的年月里，另一个舞女登台并取代了她。没有人批评那个人粉饰升平和不洁，也没有人忆起仗义的她。更重要的是，世间公论哪个登台者美。晚年，她哀叹道，

我视洁为命，因洁而勇，以洁为美。世论与我不同，天理也与我不同吗？

我想，我们无权让清洁地死去的灵魂湮灭。

但她象征的只是无名者，未做背水一战的人，是一个许由式的清洁而无力的人，而聂政、荆轲是完全不同的类型。他们是无力者的安慰，是清洁的暴力，是不义的世界和伦理的讨伐者。

若是那个舞女决心向暴君行刺，又会怎么样呢？

因此没有什么恐怖主义，只有无助的人绝望的战斗。鲁迅一定深深地体会过无助。鲁迅，就是被腐朽的势力，尤其是被他即便死也“一个都不想饶恕”的人们逼得一步步完成自我，并濒临无助的绝境的思想家和艺术家。他创造的怪诞的刺客形象“眉间尺”就成了白骨骷髅，在滚滚的沸水中追咬着仇敌的头——不知算不算恐怖主义。尤其是，在《史记》已经留下了那样不可超越的奇笔之后，鲁迅居然仍不放弃，仍写出了眉间尺。鲁迅做的这件事值得注意。从鲁迅做的这件事中，也许能看见鲁迅思想的犀利、激烈的深处。

许由故事中的底层思想也在发展。几个浑身发散着异端光彩的刺客，都是大时代中地位卑贱的人。他们身上的异彩为王公贵族所不备。国家危亡之际非壮士们无人挺身而出。他们视国耻为不可容忍，把这种耻看成自己私人的、必须以命相抵的奇辱大耻——中国文明中的“耻”的观念就这样强化了，它对一个民族的支撑意义，也许以后会日益清晰。

不用说，在那个时代中，除了耻的观念外，豪迈的义与信等传统也一并奠基。一诺千金、以命承诺、舍身取义、义不容辞——这些中国文明中的有力的格言，都是经过了志士的鲜血浇灌以后，才如同淬火之后的铁，如同沉水之后的石一样，铸入了中国的精神。

我们的精神，起源于上古时代的“洁”字。

登上中岳嵩山的太室，有一种可以望尽中国的感觉。视野里，整个北方一派迷茫。冬树和野草，毗连的村落还都是那么纯朴。我独自久久地望着，心里鼓漾着充实的心情。昔日因壮举而得名的处处地点都安在，大地依然如故。包括时间，好像几千年的时间并没有弃我们而去。时间好像一直在静静地守护着这片土地，以及我崇拜的烈士们。我仿佛看见了匆匆离去的许由，仿佛看见了聂政的故乡深井里，仿佛看见了在寒冷冬日的易水之畔，在肃杀的风中唱和相约的荆轲与高渐离。

中国给予我教育的时候，从来都是突兀的。几次突然燃起的熊熊烈火，极大地纠正了我的悲观。是的，我们谁也没有权利对中国妄自菲薄。应当坚信：在大陆上孕育了中国的同时，最高尚的洁意识便同时生根。那是四十个世纪以前播下的高贵种子，它百十年一发，只要显形问世，就一定以骇俗的美久久引起震撼。它并非我们常见的风情事物。我们应该等待这种高洁的勃发。

作品赏析

在当代文坛上，张承志的散文独具一格。这篇《清洁的精神》是他的散文代表作之一。他说过：四千年的文明史都从那个“洁”字开篇，但是，今天，清洁已为人们所不屑、为庸俗无耻所玷污。面对这样的沉沦，他无法保持沉默，于是，他吟诵着一系列关于“清洁”的故事来抗争。维持清洁的精神有两种方法：要么是非暴力不合作，要么是以暴力坚决抗争。文章的叙说由洗耳却听的许由，到易水畔一别不返的荆轲，笔触自如穿梭在数千年的历史间，那一曲曲高贵灵魂的绝唱，一首首慷慨悲壮的挽歌，是对清洁的精神最真切的歌颂；那高蹈

的隐士，那舍生取义的刺客，正是清洁的精神之传承者。那种清冽、干净的美，正是作者心所向之的境界。面对理想与现实日益尖锐的冲突，作者始终不渝地对抗着，就算有人非议他是用现代汉语叙述古文，他也不在意，他只想“为美的精神制造哪怕微弱的回声”。文章追随着“清洁的精神”的步履层层展开，结构清晰，情感激荡，贯穿其间的厚重的历史纵深感，余韵悠长。

普通人

梁晓声

梁晓声的散文代表作
令人叹服的叙事手法
人物形象鲜活，感情深邃沉稳

父亲去世已经一个月了。我仍为我的父亲戴着黑纱。

有几次出门前，我将黑纱摘了下来。但倏忽间，内心涌起一种怅然若失的情感。戚戚地，我便又戴上了。我不可能永不摘下，我想。这是一种纯粹的个人情感，尽管这种个人情感在我有不可弹言的虔意。我必得从伤绪之中解脱，也是无须乎别人劝慰，我自己明白，然而怀念是一种相会的形式。

我们人人的情感都曾一度依赖于它……

1984年至1986年，父亲栖居北京的两年，曾在五六部电影和电视剧中当过群众演员。在北影院内，甚至范围缩小到我当年居住的十九号楼内，这乃是司空见惯的事。

父亲被选去当群众演员，毫无疑问地最初是由于他那十分惹人注目的胡子。父亲的胡子留得很长，长及上衣第二颗纽扣。总体银白，须梢金黄。谁见了谁都说：“梁晓声，你老父亲的一把大胡子真帅！”

父亲生前极爱惜他的胡子。兜里常揣着一柄木质小梳。闲来无事，就梳理。

记得有一次，我的儿子梁爽，天真地问：“爷爷，你睡觉的时候，胡子是在被窝里，还是在被窝外呀？”

父亲一时答不上来。

那天晚上，父亲竟因为他的胡子而几乎彻夜失眠。竟至于捅醒我的母亲，问自己睡觉的时候，胡子究竟是在被窝里还是在被窝外？无论他将胡子放在被窝里还是被窝外，总觉得不那么对劲儿……

作者简介

梁晓声，1949年生于哈尔滨市。前期作品多描写北大荒的生活，后期作品侧重探讨现实与人性，著有短篇小说集《天若有情》、《白桦树皮灯罩》、《死神》，中篇小说集《人间烟火》，长篇小说《从复旦到北影》、《雪城》、《年轮》、《浮城》等。

父亲第一次当群众演员，在《泥人常传奇》剧组。导演是李文化。副导演先找了父亲，父亲说得征求我的意见。父亲大概将当群众演员这回事看得太重，以为便等于投身了艺术，所以希望我替他做主，判断他到底能不能胜任。

父亲从来不做自己胜任不了之事。他一生不喜欢那种滥竽充数的人。

我替父亲拒绝了。那里群众演员的酬金才两元钱，我之所以拒绝不是因为酬金低，而是因为我不愿我的老父亲在摄影机前被人呼来挥去的。

李文化亲自来找我——说他这部影片的群众演员中，少了一位长胡子老头儿。

“放心，我吩咐对老人家要格外尊重，要像尊重老演员一样还不行么？”他这么保证。

无奈我只好违心同意。

从此，父亲便开始了他的“演员”生涯——更准确地说，是“群众演员”生涯——在他74岁的时候……

父亲演的净是迎着镜头走过来或背着镜头走过去的“角色”。说那也算“角色”，是太夸大其词了。不同的服装，使我的老父亲在镜头前成为老绅士、老乞丐、摆烟摊的或挑菜行卖的……

不久，便常有人对我说：“哎呀，晓声，你父亲真好。演戏认真极了！”

父亲做什么事都认真极了。但那也算“演戏”么？

我每每一笑罢之。然而听到别人夸奖自己的父亲，内心里总是高兴的。

一次，我从办公室回家，经过北影一条街——就是那条北京假景街，见父亲端端地坐在台阶上。而导演们在摄影机前指手画脚地议论什么，不像再有群众场面要拍的样子。

时已中午，我走到父亲眼前，说：“爸爸，你还坐在这儿干什么呀？回家吃饭！”

父亲说：“不行。我不能离开。”

我问：“为什么？”

父亲回答：“我们导演说了——别的群众演员没事儿了，可以打发走了。但这位老人不能走，我还用得着他！”

父亲的语调中，很有一种自豪感似的。

父亲坐得很特别。那是一种正襟危坐。他身上的演员服，是一件褐色绸质长袍。他将长袍的后摆，掀起来搭在背上；而将长袍的前摆，卷起来放在膝上。他不依墙，也不靠什么，就那样子端端地坐着，也不知已经坐了多久。

分明的，他惟恐使那长袍沾了灰土或弄褶皱了……

父亲不肯离开，我只好去问导演。

导演却已经把我的老父亲忘在脑后了，一个劲儿地向我道歉……

中国之电影电视剧，群众演员的问题，对任何一位导演，都是很沮丧的事，往往的，需要十个群众演员，预先得组织十五六个，真开拍了，剩下一半就算不错。有些群众演员，钱一到手，人也便脚底板抹油，溜了。群众演员，在这一点上，倒可谓相当出色地演着我们现实中的些个“群众”，那些个中国人。难得有父亲这样的群众演员。

我细思忖，都愿请我的老父亲当群众演员，当然并不完全因为他的胡子。那两年内，父亲睡在我的办公室。有时我因写作到深夜，常和父亲一块儿睡在办公室。

有一天夜里，下起了大雨。我被雷声惊醒，翻了个身，黑暗中，恍恍地，发现父亲披着

衣服坐在折叠床上吸烟。

我好生奇怪，不安地询问：“爸，你怎了？为什么夜里不睡吸烟？爸你是不是有什么心事啊？”

黑暗之中，但闻父亲叹了口气。许久，才听他说：“唉，我为我们导演发愁哇！他就怕这几天下雨……”

父亲不论在哪一个剧组当群众演员，都一概地称导演为“我们导演”。从这种称谓中我听得出来，他把自己——一个迎着镜头走过去的群众演员，与一位导演之间联得太紧密了；或者反过来说，他太把一位导演与一个迎着镜头过来或背着镜头走过去的群众演员联得太紧密了。

而我认为这是荒唐的，这实实在在是很犯不上的。

我嘟哝地说：“爸，您替他操这份心干嘛？下雨不下雨，与您有什么关系？睡吧睡吧！”“有你这么说话的么？”父亲教训我道，“全厂两千来人，等着这一部电影早拍完，早被收了，才好发工资发奖金！你不明白？你一点不关心？”

我佯装没听到，不吭声。

父亲刚来时，对于北影的事，常以“你们厂”如何如何而发议论，发感慨；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他不说“你们厂”了，只说“厂里”，倒好像，他就是北影的一员，甚至倒好像，他就是北影的厂长……

天亮后，我起来，见父亲站在窗前发怔。

我也不说什么，怕一说，使他觉得听了逆耳，惹他不高兴。

后来父亲东找西找，我问找什么，他说找雨具。他说要亲自到拍摄现场去，看看今天究竟是能拍还是不能拍。

他自言自语：“雨小多了嘛！万一能拍呐？万一能拍，我们导演找不到我，我们导演当时不是要发急……”

听他那口气，仿佛他是主角。

我说：“爸，我替您打个电话，向你们剧组问问不就行了么？”

父亲不语，算是默许了。

于是我就到走廊去打电话。其实是给我自己打电话。

回到办公室，我对父亲说：“电话打过了。你们组里今天不拍戏。”——我明知今天准拍不成。

父亲火了，冲我吼：“你怎么骗我？！你明明不是给我们剧组打电话！我听得清清楚楚。你当我耳聋么？”

父亲他怒冲冲地就走出去。

我站在办公室窗口，见父亲在雨中大步疾行，不免地羞愧。

对于这样一位太认真的老父亲，我一筹莫展……

父亲还在朝鲜选景于中国的一部什么影片中担当过群众演员。当父亲穿上一身朝鲜民族服装后，别提多么地像一位朝鲜老人了。那位朝鲜导演也一直把他当视为一位朝鲜老人。后来得知他不是，表示了很大的惊讶，也对父亲表示了很大的谢意，并单独同父亲合影留念。

那一天父亲特别高兴，对我说：“我们中国的古人，主张行什么事都认真。要当群众演员，

咱们就认真真地当群众演员，咱们这样的中国人，外国人能不看重你么？”

记得有天晚上，是一个星期六的晚上，我和妻子和老父母一块儿包饺子，父亲擀皮儿。

忽然父亲喟叹一声，喃喃地说：“唉，人啊，活着活着，就老了……”

一句话，使我、妻、母亲面面相觑。

母亲说：“人，谁没老的时候？老了就老了呗！”

父亲说：“你不懂。”

妻煮饺子时，小声对我说：“爸今天是怎么了？你问问他，一句话说得全家怪纳闷怪伤感的……”

吃过晚饭，我和父亲一同去到办公室休息。睡前，我试探地问：“爸，你今天又不高兴了么？”

父亲说：“高兴啊，有什么不高兴的！”

我说：“那您包饺子的时候叹气，还自言自语老了老了的？”

父亲笑了，说：“昨天，我们导演指示——给这老爷子一句台词！连台词都让我说了，那不真算是演员了么？我那么说你听着可以么？”

我恍然大悟——原来父亲是在背台词。

我就说：“爸，我的话，也许您又不爱听。其实您愿怎么说都行！反正到时候，不会让您自己配音，得找个人替您再说一遍这句话……”

父亲果然又不高兴了。

父亲又以教训的口吻说：“要是都像你这种态度，那电影，能拍好么？老百姓当然不愿意看！一句台词，光是说说的事么？脸上的模样要是不对劲儿，不就成了嘴里说阴，脸上作晴了么？”

父亲的一番话，倒使我哑口无言。

惭愧的是，我连父亲不但在其中当群众演员，而且说过一句台词的这部电影，究竟是哪个厂拍的，片名是什么，至今一无所知。

我说得出片名的，仅仅三部电影——《泥人常传奇》、《四世同堂》、《白龙剑》。

前几天，电视里重播电影《白龙剑》，妻忽指着屏幕说：“梁爽，你看你爷爷！”

我正在看书，目光立刻从书上移开，投向屏幕——却哪里有父亲的影子。

我急问：“在哪儿在哪儿？”

妻说：“走过去了。”

是啊，父亲所“演”的不过就是些迎着镜头走过来或背着镜头走过去的群众角色，走得时间最长的，也就十几秒钟。然而父亲的确是一位极认真极投入的群众演员——与父亲“合作”过的导演们都这么说……

在我写这篇文章时，又有人打电话：

“梁晓声？”

“是我。”

“我们想请你父亲演个群众角色啊！”

“这……我父亲已经去世了……”

“去世了？对不起……”

对方的失望大大多于对方的歉意。

如今之中国人，做事认真的，实在不是太多了。如今之中国人，仿佛对一切事都没有了责任感，连当着官的人，都不大肯愿意认真地当官了。

有些事，在我，也渐渐地开始不很认真了，似乎认真首先是对自己都很吃亏的事。

父亲一生认真做人，认真做事，连当群众演员，也认真到可爱的程度，这大概首先与他愿意是分不开的。一个退了休的老建筑工人，忽然在摄影机前走来走去，肯定的是他的一份儿愉悦。人对自己极反感之事，想要认真也是认真不起来的。这样解释是完全行得通的。但是我——他的儿子，如果仅仅得出这样的解释，则证明我对自己的父亲太缺乏了解了！

我想——“认真”二字，之所以成为父亲性格的主要特点，也许更因为他是一位建筑工人，几乎一辈子都是一位建筑工人，而且是一位优秀的获得过无数奖状的建筑工人。

一种几乎终生的行业，必然铸成一个人明显的性格特点。建筑师们，是不会将他们设计的蓝图给建筑工人——也即那些砖瓦泥匠们过目的。然而哪一座伟大的宏丽建筑，不是建筑工人们一砖一瓦盖起来的呢？正是那每一砖每一瓦，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地十几年、几十年培养成了一种认认真真的责任感，一种对未来之大厦矗立的高度的可敬的责任感。他们虽然明知，他们所参与的，不过一砖一瓦之劳，却甘愿通过他们的一砖一瓦之劳，促成别人的冠环之功。

他们的认真乃因为这正是他们的愉悦！

愿我们在生活中，对他人之事认真，并能从中油然引出自己之愉悦的品格，将之发扬光大起来！

父亲是一个普通得不可能再普通的人。父亲曾是一个认真的群众演员，或者说，父亲是一个“本色”的群众演员。

以我的父亲为镜，我常问我自己——在生活这个大舞台上，我也是演员么？我是一个什么样的演员呢？就表演艺术而言，我崇敬性格演员。就现实中人而言，恰恰相反，我崇敬每一个“本色”的人，而十分警惕“性格演员”。

作品赏析

这篇《普通人》，是梁晓声为悼念父亲而作。文章结构很清晰，以父亲为人处事的“认真”态度为纬线，以他当群众演员的一系列情形为经线，交织成篇。群众演员虽然只需在镜头前稍微晃荡一下，但父亲却仍是以主人翁的态度来对待，一丝不苟。作者在详略得当、平实流畅的叙述中，生动鲜活地勾勒出了父亲“一生不喜欢那种滥竽充数的人”的性格特点。在叙述的过程中，作者还不时间以细致的描写，父亲被导演忘在脑后了，却还在那里正襟危坐以待命，“掀起来”、“搭在”、“卷起来”、“端端地坐着”，这些细腻的描绘，把一个认真到极致的、可爱又可敬的老人传神地刻画出来。作者说，“对于这样一位太认真的老父亲，我一筹莫展”，既是对父亲精神境界的体悟，也饱含着作者对父亲的深情。然而，作者的笔墨不仅仅是要铺染父亲的形象，他继续从父亲的闪光境界中去延伸笔触至社会、至国人，“如今之中国人，仿佛对一切事都没有了责任感，连当着官的人，都不大肯愿意认真地做官了”，这样深刻的警示，值得每一个人去深思。

真实的塑料花

刘墉

入选理由 华语文坛中颇具号召力的作家刘墉的散文经典
语言纯粹唯美，情感真挚，有极强的感染力
一次阅读的感受，一次灵魂的洗礼

我向来不喜欢塑料花，无论它做得多真，我还是觉得假，而且因为以假乱真，愈发惹我讨厌；但是自从六年前，听陈清德说“那个故事”，我对塑料花的印象就改变了，每次看见塑料花，即使那种做得极粗拙的，也会由心底泛起一股暖流，想起逝去多年的陈清德。

虽然跟他不是深交，他又远在马来西亚，但是第一次在吉隆坡机场见到他，坐上他的车，就觉得跟他有默契。他跟我一样容易“闪神”，是那种一边开车一边说话，一说话又忘了开车，到双岔路口，突然大叫不好，该走左还是走右，然后几乎撞上分隔岛的人。

他说话有种特殊的语调，好像发抖又不是发抖，可能是气不足，又急着讲造成的；但细细听，又因为他总是提着气说话，用一种急切高亢的情绪来说，所以显得有些激动。偏偏他说的不一定是激动的事，速度又不极快，甚至内容是娓娓道来，那急与徐、高亢与平淡之间就构成了一种特殊的味道。

也可以这么说，陈清德是个非常感性的人，不管多小的事，在他看来都可以很有感触。举个例子，他会去橡胶园里捡橡胶子，然后拿来送我，说：“你看，这多漂亮，咖啡色的种子，上面还有银色花纹，好像是铜镶银的。”这还不够，他会连那外面大大的果囊也捡来，一点一点剥开，露出里面的种子，告诉我橡胶子的结构。

他也收集相思豆，有回装了一小袋给我，说是特大的。相思豆我见过不少，但他拿来的果然特别大，而且特别红。我说：“好极了，我可以用它来做封面设计，可惜不够多，我要很大一堆才成。”

隔不久，他就托人带了一大包相思豆给我。我吓了一跳，也感动得要命，立刻用来拍成《对错都是为了爱》的封面，又不知拿什么回谢，想来想去，决定画张画给他。没料到，在电话里告诉他这个消息，他居然隔了半天，不吭气，好像很犹豫的样子。

“你不要？”我问。

“不是不要，是得要两张，”他说，“因为我有一对双胞胎的女儿，将来结婚，如果只有一张，到底给谁？”我怔了一下，二话不说，画了两张寄去。

陈清德谈到女儿，那语音就愈颤抖了，好像多年不见的女儿远远要扑进他怀里似的。从

作者简介

刘墉（1949～），出生于台北，号梦然。祖籍北京。著名的散文家及画家。曾入哥伦比亚大学博士班。现任纽约圣若望大学驻校艺术家及副教授，1986年，应聘为全美水墨画协会年展主审。1997年应中国大陆全国性刊物《中学生月刊》邀请撰写专栏，稿费捐赠希望工程。他在20世纪80年代陆续出版《花卉写生画法》（中英文版）、《山水写生画法》（中英文版），幽默散文集《小生大盖》，散文集《点一盏心灯》、《唐诗句典》，小说散文集《姜花》等。代表作为《杀手正传》、《不是教你诈》、《点一盏心灯》等。

他的言谈中，我听得出来，他这么多年的辛苦、节俭，都是为了这两个宝贝女儿。黑黑瘦瘦的陈清德，半生致力推广华文教育，他身体不够好，收入也不丰厚，却拼全力，送两个女儿出国念书。记得他去美国参加女儿毕业典礼回来，在电话里对我说：“美国好美啊！尤其是蒲公英，满地黄色的小花，在大大绿绿的草地上，太美了。怎么我们马来西亚没有蒲公英？”“真的吗？”我不信，“只怕是你没注意吧。”

又隔一阵，他果然来信说发现大马也有了蒲公英。我说：“不是有了，是早就有。只是以前你太忙、眼镜度数又深，所以没看见，到美国看女儿毕业，高兴了，也有了轻松的心情，所以发现蒲公英。”

从蒲公英、橡胶果和相思豆可以知道，陈清德很爱植物花草，令我惊讶的是，有一回在餐厅，他居然盯着桌上插的塑胶玫瑰花，而且目不转睛，一副十分陶醉的样子。

“这花做得太粗了。”我说。

“是啊，一看就是假花，”他紧盯着它，“可是这假里有真哪。”

看我不懂，他笑笑：“你知道吗，现在这里的年轻人也过西洋情人节了。”我点点头。

“去年情人节，有人一早就送了一大把玫瑰花来。女儿已经出门了，我看看上面的卡片，原来是小女儿男朋友送的。于是把那束花放进她房间里，还拿个花瓶，装了水，插着，”他作成捧花的样子，“可是我一面把花放在小女儿床边，一面看见大女儿的床，旁边空空的，没有男朋友送花，觉得好可怜，想她看到妹妹有人送花，一定会很伤心。”他看着我，扮了个鬼脸，“我当时灵机一动，想到柜子里好像存了三枝塑胶的玫瑰花，是以前买生日蛋糕附赠的，就把花找出来，上面积了灰，我还洗干净，又从小女儿男朋友送的那把花里切下一块玻璃纸，把花包起来。正包呢，又想到，糟了！我还有个外甥女跟我同住，她也是大小姐了，也该有人送花，如果看见我两个女儿都有花，就她没有，更会伤心。就再拿了一枝塑料花，包好，绑上丝带。于是，三个女生，每个人都在床边摆了花，我正得意，看见桌子上还有一朵没用的塑料花，也还剩一小块玻璃纸，那花虽然看起来最难看，好像掉了好几片花瓣，但是何必浪费呢，我们家还有一个女人哪。”说到这儿，他又扮个鬼脸，一副老顽童的样子，“于是我为我太太也做了这么一枝花，偷偷放在她的梳妆台上。”

“她喜欢吗？”我试着问，心里好奇极了。

“她没说，”陈清德耸耸肩摊摊手，隔了两秒钟又一笑，“可是情人节过了，小女儿的鲜花凋了，扔进了垃圾桶；大女儿和外甥女的塑料花也不见了，大概也扔了。可是，可是我太太的那枝，虽然不怎么样，她却还留着，而且拿个小瓶插着，放在梳妆台上，一直到今天，都在那儿。”他盯着餐桌上的塑料花，用那颤颤的语调慢慢地说：“每次我看见太太坐在梳妆台前，旁边插着那塑料花，都有一种好奇怪的感觉，心想，‘你为什么不扔了呢？你为什么不扔了呢？’”他突然不再说话，等了半天，深深吸口气，“现在，我每次看见梳妆台上的花，都想哭，我发现跟她恋爱结婚几十年，她都老了，我却从来没送过一朵花给她，那枝塑料花居然是我给她的第一朵花，她插在那儿，是给她自己一些安慰吧！或许……或许那虽然是朵假花，在她感觉，却是一朵真花啊。”

讲这故事不久，陈清德发现得了肝癌，又没过多长时间，就永远离开了。可是他说的这个故事，总浮上我的脑海，甚至每当我看见塑胶的玫瑰花时，就会想起他。我常想，爱才是

花的灵魂，一朵怎么看都假的塑料花，透过爱，就成为真花，而且永不凋。我也常想，或许陈夫人的梳妆台前，现在还插着那枝逝去丈夫送的无比真实的塑胶玫瑰花。

作品赏析

阅读刘墉的散文，我们很难只以纯粹的文字形式来论断它。就像有人说的，他是睁着半只眼的哲学家，到处留下生活点滴的哲理发现；他是画堆里的作家，散文中时时可见清纯的画意；他是未曾入行的词作家，语言如歌谣般精致华美。也许我们更能说正是这些因素才造就了现在刘墉的散文。

《真实的塑料花》并没有如我们所预料的那般直奔主题，反而像个暗箱一样预伏着情节的真相，让文章的结构框架显得有点头重脚轻，但是这也正是作者行文的高妙所在，他在前文以大篇幅的文字渲染了陈清德的感性细致的人生，才在最后水到渠成地将塑料花的故事引入作品中，此时文章的主题才顺乎自然地浮出水面：陈清德为了顾及身边每个女人的节日心情，动用了许久以前的塑料花，而它则牵动了妻子的恋情回忆，虽然只是塑料造型，但却像真的一样芬芳。这是作者心中的生活艺术，很不经意的付出，但却能为别人带来心灵的安慰。

文章的语言很柔美，就像一曲歌谣在耳旁响起那般惬意入心，甚者在浓浓的情感表达下，它俨然就像一朵花在字里行间绽放，吐露芬芳，持久迷香。

心灵深处有最爱

刘墉

入选理由

刘墉的动人情感之作
简约精当、朴实无华的文风
一次爱的教育体验

初到美国的时候，在一位同学家做客，他是个既英俊又有才华的男人，却娶了才貌都远不相配的女子。尤其令人不解的，是他竟然抛弃了在国内交往多年、早已论及婚嫁的女朋友。

“我的父母、兄弟都不谅解我！”他指了指四周，“可是你看看，我现在有房子、有家具、有存款，还有绿卡，谁给的？”他叹口气：“人过了35岁，很多事都看开了，我辛苦一辈子，希望过几天好日子。”

只是，我想，他心里真正爱的，是谁呢？

读谢家孝先生写的《张大千传》，500多页看完，到“后记”时，又发现一段重要的文字，大意是说，张大千的后半生，固然有妻子徐雯波在侧，但壮年时代，杨宛君才是陪他同甘共苦，而且相爱相知最深的。

帮助张大千逃出日本人魔掌的是杨宛君，陪他敦煌面壁、饱受风沙之苦的也是杨宛君。